

中国电子学会

关于加强数字化管理师专业技术等级 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实施办法》相关规定，为加快推进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规范评价流程，提升评价质效，保障数字化管理师专业技术等级考核客观公正，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规范考核组织实施

专业技术等级考核工作由中国电子学会统一组织。考核站点须主动接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监督管理，依据数字化管理师国家职业标准及项目考务管理办法，严格规范信息审核、考场布置、设备查验、身份核验、监考巡考、违纪处置等全流程考务管理，落实考场视频监控、安全防护与保密管控措施，健全完善考务应急预案。遇突发事件及时处置、固定证据，并按规定程序上报。

二、保障系统安全稳定

技术支持单位须严格执行网络安全与保密管理有关规定，压紧压实安全管理责任，确保考核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严防网络攻击、信息泄露、资料外泄等风险隐患，严禁私自导出、拷贝、外传、挪用各类考核涉密资源。承担技术支持服务期间，不得开展、参与相关考前辅导、课程授课、系统

建设、平台运营等经营性活动，坚决杜绝各类影响评价工作公平公正的行为。

三、严守岗位履职纪律

相关工作人员须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坚持公平公正、审慎严谨开展各项工作，恪守工作纪律、严守保密底线、依规履职尽责。严禁利用岗位便利打探、泄露考核信息，严禁依托工作身份参与相关经营性活动，主动防范各类利益关联风险，自觉维护考核评价工作的严肃性与公正性。

四、坚持客观公正宣传

参评人员应主动了解项目政策、报考条件、收费标准等事项，可自主选择属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遴选认定的培训机构参加学习。中国电子学会不指定、不推荐任何品牌、型号、机构的软硬件设备及操作平台，不直接或间接售卖、搭售、捆绑推广学习资料、考试题库等相关产品。参评人员须仔细甄别各类不实信息，防范虚假宣传与违规误导。

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数字化管理师专业技术等级考核工作，严格落实通知各项要求，切实维护考核工作公平公正、规范有序。

